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函

地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226 巷 4 弄 22 號 4 樓

連絡人：朱米靜

電話：(082)328712

傳真：(082)328713

電子信箱：t328712@ms35.hinet.net

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4 日

發文字號：(108)福建師字第 383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為慶祝第 48 屆建築師節，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至 8 日(星期六、日)舉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，於假臺中市中興網球場(臺中市北屯區山西路二段 231 號(近文心路口)舉行，本會預計組隊參賽，歡迎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比賽地點、日期、名額、報名截止日如下：

比賽地點：臺中市中興網球場

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山西路二段 231 號(近文心路口)

日期：108 年 12 月 7 日至 8 日(星期六、日)

報到時間：依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公告為準

名額：9 人(含領隊，團體組隊)

報名截止日：108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一)截止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限本會會員。

三、補助辦法：每人補助以 2,000 元為上限且每隊補助以 20,000 元為上限。(本會會員申請補助者不得另行或同時代表其他地方建築師公會出賽)。

四、報名所需資料：報名表(如附件 1)。

五、請於報名時繳交報名表。

方式一：上班時間攜報名表至公會。

方式二：傳真至 082-328713，並請立即來電 082-328712 向本會確認是否收到。

六、網球選手之夜：邀請本次參加活動人員，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7 日(星期六)下午 6 時 30 分舉行，餐會地點由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另行通知。

七、活動報名須知資料(如附件 2)。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【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108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】
團體報名表

姓名	身份證字號	聯絡電話	出生年月日	是否用餐	葷/素

※以上參加人數共計_____名。

※備註：1. 報名表請於報名時間內繳交。

2. 請於上班時間內傳真至 082-328713，並請立即來電 082-328712
向本會確認是否收到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

理事長

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附件 2

- 一、宗旨：為慶祝 108 年度建築師節，促進會員間之聯誼，並響應政府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發展全民體育，以增進身心健康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
- 四、參加資格：
 - (一)全國建管有關人員
 - (二)開業建築師及眷屬(配偶及直系親屬)
 - (三)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
 - (四)受邀單位(團體賽)
- 五、比賽方式：(一)雙打團體賽(三點)，(二)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。
- 六、比賽制度：
 - (一)雙打團體賽
 - (1)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比賽制度。
 - (2)比賽採三點雙打團體賽，以先勝兩點者為勝隊。預賽三點比賽均需賽完；複賽及鼓勵組比賽分出勝負後，比賽即結束。
 - (3)各點比賽均採一盤先勝六局制，局數六平時則採決勝局(搶七分)制。
 - (4)比賽前一、二點均需出賽，不得排空點，否則以空點論處。
 - (5)循環賽計分方法：
 - 1、勝一場得 2 分，敗一場得 1 分，棄權以零分計算。
 - 2、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 - 3、積分相等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 - (1)兩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優勝。
 - (2)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點數和負點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局數和負局數之商率判定之。若再相等時，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之勝分數和負分數之商率判定之。如再相等時，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。
 - (3)計算勝率公式為得點(局、分)除以失點(局、分)之商率大者獲勝。
 - (二)雙打個人賽:分精英組、甲組、乙組(每人限報一組)
 - (1)精英組：自認可參加精英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 - (2)甲組：自認可參加甲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 - (3)乙組：自認可參加乙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- 八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7 日~8 日(星期六、日)。
12 月 7 日(六)舉辦雙打團體賽，12 月 8 日(日)舉辦雙打個人賽。
- 九、比賽地點：台中市中興網球場
地址：台中市山西路二段 231 號(近文心路口) 電話：04-22913018

十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Slazenger 網球。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五)下午五時止。

(二)方式：

電話：04-2222-1991 轉 14 洽羅宜玟小姐

1、電子郵件：tccarc.arch@msa.hinet.net

2、line id:0918-981750

(三)備註：

1、填寫報名表，以電子郵件或 line 報名。

2、符合參賽資格人員均得以縣市、區域或所屬單位為隊名，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每人限報一隊（若重複報名時，以第 1 次出賽名單為準）。

3、每隊含領隊以 9 名為限，領隊得參加比賽。

4、各隊以傳真、電子郵件或郵寄等方式報名者，請以電話向本會做確認工作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十三、比賽抽籤：

(一)時間：訂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一)。

(二)地點：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（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）。

(三)請報名者踴躍參加。逾時未到者，由主辦單位代籤，不得異議。

(四)賽程表於抽籤後三日，公告於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及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網站 <http://www.tccarch.org/>

(五)抽籤後，不得再更改參賽名單。

十四、獎勵：

(一)凡參賽之球員均頒發參加獎，請於報到後向大會領取。

(二)團體賽取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頒給獎勵。

1、冠軍：禮卷二萬元整。

2、亞軍：禮卷一萬元整。

3、季軍(並列)：禮卷五千元整。

4、鼓勵組：

(1)冠軍：禮卷五千元整。

(2)亞軍：禮卷三千元整。

(三)個人賽各組取前三名(第三名並列)頒給獎勵。

1、冠軍：禮卷伍仟元整。

2、亞軍：禮卷參仟元整。

3、季軍(並列)：禮卷貳仟元整

十五、比賽附則：

(一)出場比賽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以備查驗。

(二)對於選手資格有疑義時，應於賽前提出，如經查證屬實，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；比賽開始後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三)對於選手身份之疑義，則可於該點第二局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如須查驗證件時，雙方球員均應提出身份證件或駕照，如該球員未能在十分鐘內提出身份證或駕照時，將取消該點之比賽資格，同時亦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。

- (四) 比賽發生爭議時，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則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。所有爭議必須於十分鐘內解決，並繼續比賽，逾時未出賽者，判其無故退出比賽。
- (五) 若有空點現象時，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- 1、兩隊勝負尚未分出前，出賽單位各點若有選手缺席時，視同空點（雙打時僅一名選手出賽亦屬空點），空點一經判定，則不論該場已賽勝負如何，一概判為對方之勝場，其比數之計算：三點均需賽完為 3：0；分出勝負比賽即結束為 2:0；每盤局數之比數皆為 6：0）。
 - 2、若出賽單位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排點時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方後，只可將到場選手排在前面各點，中間不得有空點，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（若未告知時則該場比賽亦視為空點，而判為對方之勝場）。
 - 3、空點經判定後，僅該場判為負場，其先前已賽成績依舊保留，亦不取消往後之勝場。
- (六) 大會已為本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但報名選手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，經醫生確認適合參賽；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，大會除盡力協助外，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(七) 團體賽各隊應於每場比賽前二十分鐘向大會報到及提出賽名單，如逾時十分鐘以上者，以棄權論處。
- (八)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六、開幕典禮：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：10，假台中市中興網球場舉行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時亦同。

備註：

1、 預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（週六）晚上 6：30 舉行網球選手之夜，餐會地點另行通知;請參賽選手踴躍參加。

2、住宿參考：

- ◎ 台中商務旅館 TEL：04-22556688
- ◎ 台中之星 TEL：04-24512888
- ◎ 怡東商務旅館 TEL：04-22923578
- ◎ 君太大飯店 TEL：04-22968600